关于博罗县柏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柏惠-富华泰都总平面方案的公示

我局收到博罗县柏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出办理位于博罗县柏塘 |镇新圩路地段的柏惠-富华泰都总平面方案审查的申请。依照《中华人 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二十九条 的规定,现对相关事项公布如下:

建设项目名称: 博罗县柏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柏惠-富华泰都总 平面方案

建设项目内容: 博罗县柏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博惠-富华 泰都位于博罗县柏塘镇新圩路地段,不动产权证编号为粤(2021)博罗 县不动产权第0043125号,用地面积1323m2,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、其 它商服用地,《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》于2020年9月9日经十六届县政府 城市规划委员会第三十六次(2020-8次)会议审议通过,挂牌号为博罗 县2020(储备)25号,控制指标为: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、商业服 务业设施用地, 计算指标用地面积 1323平方米, 可用地面积 1323平方 米,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≤3969平方米(其中商业建筑面积≤30%), 容 |积率≤3.0,建筑密度≤60% ,层数≤13层,建筑高度≤45米。

送审方案由1栋10层住宅楼(1层裙楼)和2层地下室组成,经济技术 | 指标为: 总用地面积1323m², 总建筑面积6178.16m², 计容建筑面积 3969m²(其中住宅建筑面积3243.05m², 商业网点建筑面积364.45m², 社区公共服务用房建筑面积122.7m²[其中居家养老服务中心100m²],物 业用房建筑面积102.1m²、配电房建筑面积81.79m²、消控室建筑面积 29.72m²、弱电机房建筑面积18.16m²、风井建筑面积7.03m²),不计容 建筑面积2209.16m²,建筑密度59.5%,容积率3.0,建筑占地面积787.2 l m²,停车位40个。

柏塘政府来函同意该项目南北面相邻地块(面积分别为578m²和639 m²)做消防登高操作场地、出行通道和外飘阳台使用。

凡与以上申请事项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关系人(单位),可依照《广 | 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的规定,在公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局提出申述。逾 |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。

地块位置

2023年3月8日

联系人:罗工

联系电话: 0752-6260623

